

通知

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7 日

聯絡人：陳冠蓉

聯絡電話：(05) 271-7886,7137

信箱：Lori_chen@mail.ncyu.edu.tw

主旨：為維護寒假及春節期間之校園安全，請全校各單位轉知所屬人員配合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場所內實施自主檢查，尤其電線管路有無鬆脫、或裸露在外，若有上述情形，請盡速修繕以維安全。
- 二、須輪班作業者，避免精神不濟或飲酒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- 三、春節連假期間除必要之緊急故障排除作業外，應避免實施重大維修、動火作業及相關承攬作業。
- 四、營造工地應將機具設備穩妥置放，工地圍籬須確認設置妥當。
- 五、為防止氣體鋼瓶(含瓦斯)因地震造成傾倒及輸送管線洩漏之情形，請加掛鏈條固定，以免因鋼瓶倒地而引起氣體外洩，並落實鋼瓶不使用時(含瓦斯)務必關閉。
- 六、寒假期間如因研究需要，留校實驗或使用危險機械設備者，請依規定辦理，並嚴禁單獨 1 人作業，同實驗場所至少應有 2 人以上，發生緊急事故時可隨時互相支援。
- 七、危險機械設備如未使用請拔除電源，並加強護圍以策安全。
- 八、大型玻璃容器請置於低處，以免因搖晃或碰撞導致破碎造成人員受傷。
- 九、休假前應切斷非必要水、電源及其他動力燃料來源，並確實關閉門窗上鎖。
- 十、年節過後不可忽略開工前之安全檢點，並加強員工開工前教育，先確認機械設備安全設施性能正常，再遵照安全作業標準開工，以免發生事故。

此致

全校各單位



敬啟